

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未于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及要求，公司已于2020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neeq.com.cn>)披露《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13）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至2020年6月15日前披露。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在年报编制方面，公司正在复核和完善2019年年度报告的非财务相关部分；在年报审计方面，公司正在积极配合审计机构的相关工作，及时与审计师进行沟通交流，努力推进审计工作有序开展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在2020年6月30日前无法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1日